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

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次)

项目编号: TAHP-HNH-2019-HT-016/1

采购人: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采购代理人: 德汇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19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6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9
第五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2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0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受<u>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u>(采购人)的委托,德汇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采购代理人)就<u>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u>(项目编号: TAHP-HNH-2019-HT-016/1)采购组织竞争性谈判,现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商来参加密封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情况

- 1、名称: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
- 2、项目地点:海南省
- 3、项目内容:湿地保护规划,规划范围为海南省区域内的湿地资源(不含三沙市),包括滨海湿地、河流湿地、湖泊湿地、沼泽湿地和人工湿地 5 大类。(具体内容详见用户需求书)。
 - 4、计划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个工作日
 - 5、采购预算金额:70万元

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否则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改革后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并加盖公章];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纳税、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颁发的林 业调查规划设计单位甲级(含)以上资质,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 提供资质证书、职称证复印件);
 -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6、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谈判文件获取时间、地点及要求

- 1、时间: 2019年8月15日至2019年8月19日9: 00-17: 00(节假日除外);
- 2、地点:海口市龙昆北路2号龙珠大厦7楼D座;
- 3、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提供的材料:

购买人持单位介绍信原件,有效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已办以上三证合一的企业仅需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即可,事业单位投标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复印件需提供原件查验)。

4、谈判文件每套售价200.00元,售后不退。

四、公告发布媒介:本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海南省)、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发布。

五、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前,应提交壹万元人民币的投标保证金。

六、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的通知》、《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七、报价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

- 1、响应文件递交截至时间: 2019年8月21日9时00分;
- 2、谈判时间: 2019年8月21日9时00分;
- 3、谈判地点:海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海口市海秀东路 48 号鸿泰大厦 14 层,入口在南大桥下)。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美贤路9号

联系人: 王女士 电话: 0898-65382283

采购代理机构: 德汇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龙昆北路2号龙珠大厦7楼D座

联系人: 颜先生 电话: 0898-66795312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编 列 内 容
	采购人: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美贤路9号
	联系人: 王女士
	电话:: 0898-65382283
1	采购代理人: 德汇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龙昆北路 2 号龙珠大厦 7 楼 D 座
	联系人: 颜先生
	电话: 0898-66795312
	项目名称: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
2	项目地址:海南省
	一、谈判响应人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
	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改革后的"三证合一"或"多证
	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19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财
	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并加盖公章];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2019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纳税、
3	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颁发的林
	业调查规划设计单位甲级(含)以上资质,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
	提供资质证书、职称证复印件);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6、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
	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 ccgp. gov. 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查询结果截
	图加盖公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日不按文联日本政协。 二、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包括: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
	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在单一品目的货物采购活动中,同一品牌的产品有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的,只能按
	照一家供应商计算;
	(3)响应产品的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安全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或行业标准)以
	及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期结束后 60 日历天
5	采购范围: 见用户需求书。
6	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1. 响应文件正本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
	求签字或盖单位章。没有按要求在需要签字或盖章处签字或盖单位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由
7	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装订成册的响应文件应加盖骑缝章(单位公章)。
	3.响应文件中任何一页都不得涂改,不应有行间插字或删除,如需修改,必须由法定代
	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海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海口市海秀东路 48 号鸿泰大厦 14 层,入口在南大
8	桥下)
	投标截止时间: <u>2019</u> 年 <u>8</u> 月 <u>21</u> 日 <u>9</u> 时 <u>00</u> 分。
9	谈判时间: <u>2019</u> 年 <u>8</u> 月 <u>21</u> 日 <u>9</u> 时 <u>00</u> 分
9	谈判地点:海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海口市海秀东路 48 号鸿泰大厦 14 层,入口在南大桥下)。
	投标保证金的支付形式: 转账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壹万元(人民币)
10	收款人户名: 德汇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收款人开户行:中国银行海南省分行
	收款人帐户: 265002594013
	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 <u>2019</u> 年 <u>8</u> 月 <u>21</u> 日 <u>9</u> 时 <u>00</u> 分前(以进入招标人指定账户时间为准)
1 1	控制价金额及报价: 本项目控制价 <u>700000.00 元</u> 。投标报价的上限为控制价,不设下限,超过
11	招标控制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按废标处理。

12	评分标准和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13	谈判小组的组成: 3 人,采购人代表 0 人,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 人。
14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15	装订要求:按 A4 规格竖装,正、副本分开装订,不得用活页装订。
	补充内容:
	①若供应商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包括报名资料)有虚假材料,采购人将取消其投标或成交
	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将其列入采购人的投标单位黑名单,不得参加采购人以后的所有
	招标项目的投标。采购人还将按规定报请有关部门给予处理。
16	②须携至现场的资料要求: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
	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③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
	【2011】225号)的规定向成交单位收取,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三天内一次性付清,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 10500.00元。

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本次招标投标活动。

- 2. 合格的供应商
- 2.1 凡有能力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工程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 2.2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的条件。
 - 2.3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 3. 投标费用

无论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法律适用

本次招标活动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 5.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 5.1 供应商一旦购买了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并在3个工作日内未对采购人提出书面质疑,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 5.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5.3 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的所有各方,在对参与竞争性谈判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他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a) 竞争性谈判文件

- 6.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 6.1 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五部分组成,包括: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第四章 评审办法
- 第五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人联系解决。

- 6.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所在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 6.3 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 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 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疑问

若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点,可用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1天前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人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 8. 采购人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 8.1 在竞争性谈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均可对采购人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修正。

- 8.2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更正,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更正公告将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
- 8.3 当竞争性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 8.4 供应商在收到更正公告后,应于一个工作日内正式书面回函采购人。逾期不回的,采购人视同供应商已收到更正公告。
- 8.5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人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b) 响应文件

- 9.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 9.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 9.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 9.3 除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五章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 9.4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0.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10.2、开标一览表
 - 10.3、法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10.4、投标保证金
 - 10.5、项目主要人员简历表
 - 10.6、资格审查资料
 - 10.7、其它资料
 - 11. 投标报价
 - 11.1本次采购采用总价包干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招标范围内的所有费用。
 - 11.2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 11.3 预成交成交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追加预算,否则, 采购人有权拒绝预成交成交人,而递选下一个顺位排序人。

12. 投标货币

投标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13. 投标保证金
- 13.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13.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13.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或提交保证金而未注明所投标的项目及分包号的,其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 13.3 采购人与成交成交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和成交成交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 1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4)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5)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4. 投标有效期
-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六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5.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 15.1 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固定胶装。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 15.1 响应文件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投标书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 15.2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件均须提交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 15.3 响应文件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加盖公章。

c)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 16. 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 16.2 投标专用袋(箱)上须按采购人提供的格式注明:
 - (1) 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 (2) 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和传真:
- 16.3 响应文件未按第 16.1 和 16.2 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人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 16.4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备有一个"唱标信封",并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 再将其封装于响应文件正本封套内:
 - (1) 从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的开标一览表;
 - (2) 交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3) 投标函。
 - 17. 投标截止时间
- 17.1 供应商须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人规定的投标地点。
- 17.2 若采购人按8.5条规定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采购人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 18. 迟交的响应文件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

-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9.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9.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15条规定签署,正、副本分别密封,并按第16.2条规定标记,还须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规定的投标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 19.3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修改响应文件。
- 19.4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否则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d) 开标及评审

- 20. 开标
- 20.1 采购人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采购人代表、采购人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 20.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采购人有权要求参加开标的代表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人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 20.3 开标时,采购人、公证员(如有)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人将作开标记录。
- 20.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或供应商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不符合第13条规定),采购人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 20.5 按照第19条规定,同意撤回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 21. 谈判小组

受采购人的委托,采购人随机抽取相关专家3名,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推荐成交侯选人。

- 22. 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22.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条件
- (2) 响应文件递交情况: 正本和副本数量
- (3) 响应文件签署情况

- 22.2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响应文件内容是否齐全
- (2)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
-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无效。
- 22.3 所谓偏离是指响应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所投标的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无记名投票同意。
 - 22. 3.1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 22.4 谈判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22.4.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2.4.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2.4.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2.4.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2.4.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 23. 响应文件的澄清
- 23.1 在评审期间,谈判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和技术人员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标。
- 23.2 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可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 23.3 投标供应商不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 23.4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标。
 - 24. 评审
 - 24.1 采购人、谈判小组分别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24.2 谈判小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公布的评审办法对每份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确定成交 候选人。最低投标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 25. 评审过程保密

- 25.1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和成交意向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 25.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 25.3 在评审期间, 采购人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 25.4 采购人和谈判小组不向落标的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也不对评审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e) 授标及签约

26.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是谈判小组出现评审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成交人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海南省)、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27. 质疑处理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 28. 成交通知
- 28.1 定标后, 采购人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供应商, 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 28.2 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人,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若到采购人处领取则无需回复)。
 - 28.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29. 签订合同
- 29.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 29.2 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9.3 签订合同后,成交人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人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f) 其他

30.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0.1、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按6%的优惠折算后计算投标报价得分;供应商为联合体报价的,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按2%的优惠折算后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

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官网上"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http://xwqy.gsxt.gov.cn/)); 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0.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仅用来计算价格得分,成交金额以最后报价为准。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

30.3 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 号)及《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琼财采 [2018]611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提交原件核查)。

注: 投标人同时满足一项及以上优惠资格者, 不重复享受政策。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一、项目名称: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
- 二、用途:工作需要
- 三、谈判范围:海南省区域内的湿地资源(不含三沙市),包括滨海湿地、河流湿地、湖泊湿地、沼泽湿地和人工湿地 5 大类。
 - 四、预算价:70万元
 - 五、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个工作日。
 - 六、具体要求:

(一) 项目背景

2018年4月,习近平在海南考察时强调,海南要充分发挥生态环境、经济特区、国际旅游岛的优势。并再次强调,青山绿水、碧海蓝天是海南最强的优势和最大的本钱,是一笔既买不来也借不到的宝贵财富,破坏了就很难恢复。要把保护生态环境作为海南发展的根本立足点,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这一片海上绿洲和这一汪湛蓝海水。

根据《湿地保护修复制度方案》和《海南省湿地保护条例》等要求,以维护青山绿水、碧海蓝天和建设国际一流生态环境为目标,全面推进海南省湿地保护修复工作。

(二)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要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中央12号文件和海南省七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海南省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湿地保护修复制度方案》为指导,坚持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突出陆海统筹和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建设思路,大力推进海南省湿地保护与修复,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积极探索有益经验,为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贸港和美好新海南建设做更大贡献。

(三) 工作原则

坚持"精准"原则。一是,规划以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为指导思想,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为基本理念,以《湿地保护修复制度方案》等为依据,从海南省湿地资源实际情况出发,做好湿地保护总体规划,将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湿地保护的一系列目标任务落到实处。二是,规划坚持陆海统筹,统筹海洋空间格局与陆域发展布局,推进陆海资源优势互补、协调发展。三是,鉴于各部门已经编制和实施了与湿地保护相关的规划,本规划与之进行充分衔接,确保在时空上不矛盾,在建设任务上不重叠。四是,规划要紧扣长远发展,为"十四五"规划提供决策依据。

坚持"务实"原则。根据"全面保护、科学修复、合理利用、持续发展"的指导方针,以保护湿地功能和生物多样性为根本,以实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基本出发点,对一些重要湿地进行重点保护建设,对一些典型的湿地区域进行优先保护;建立省、市级保护区,不具备建立保护区的则建立湿地公园、湿地保护小区等,以充分发挥湿地在海南省建设发展中的作用和效益。

(四) 技术路线

在基础资料分析整理的基础上,结合海南省湿地资源二调数据、高分辨率遥感影像图和现场踏勘调研,以问题为导向,提出相应的对策、规划方案和工程措施,编制总体规划。

(五) 工作内容

1、基础资料收集、分析与整理

结合最新卫星遥感数据,对现有的湿地资源数据进行校准、判读;收集整理海南省现有的各类自然保护地的保护与利用现状、受威胁状况等;收集整理海南省各市县(自治县)拟规划建设的自然保护地项目(如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湿地保护小区、海洋公园、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保护区、湿地多用途管理区、森林公园等)、重点湿地恢复与综合治理项目、湿地可持续利用示范项目等。

2、现场调查

在整理分析基础资料的基础上,对重要湿地资源、受威胁较严重的湿地区域、 鸟类重要迁徙地等进行现场调研。

3、编制《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

编制《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统筹海南省湿地资源保护、修复、管理与可 持续利用各项工作,科学布局湿地保护和建设内容。

(六) 成果要求

1、《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文本

① 规划总论

包括指导思想、规划原则、规划依据、规划目标、规划年限、技术路线等。

② 现状分析

包括湿地资源现状及分布、湿地资源利用方向及湿地资源受威胁状况。

③ 湿地资源空间布局

按照湿地生态区位、生态系统功能和生物多样性等重要程度,提出重要湿地和一般湿地空间分布等。

④ 湿地资源功能区划

充分考虑湿地所处地理位置、地貌类型及水文条件等自然地理因素,通过综合评估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土保持、洪水调蓄等湿地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的差异性及相关性,确定区域湿地生态服务功能空间分布,划分为一级湿地区、二级湿地功能区。

⑤ 湿地保护体系

根据生态区位、生态系统功能和生物多样性的独特性与重要性,构建完善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⑥ 专项规划

包括湿地保护规划、湿地修复规划、科普宣教规划、科研监测规划、合理利用规划、能力建设规划、环评规划(根据《环境评价法》第八条规定,编制环境影响评价专章)等。

2、《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图册

包括区位分析图、生态区位图、水系分布图、湿地资源分布图、湿地珍稀濒危动植物分布图、湿地资源空间布局图、湿地生态功能区划图、湿地保护体系规划图、湿地保护工程规划图、湿地修复工程规划图、湿地科普宣教工程规划图、湿地科研监测工程规划图、湿地工程建设时序规划图等。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原则

- 1.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谈判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全部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谈判基本原则:谈判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 1.2 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本次评审是以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 谈判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 价最低、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及综合实力强的成交投标人。
 - 1.3 评审步骤: 先进行资格审查,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第二次报价。
- 1.4 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 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谈判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 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二、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评审程序分初步评审、谈判和二次报价。

2.1、初步评审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性审查表》(详见附表 1)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 只有对《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 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谈判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 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出现下列情况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不满足采购需求而不能通过初步审查:

- (1) 不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 (3)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报价保证金的;
- (4) 交货期、工期或报价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 (5) 主要技术规格和参数不满足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或商务有重大负偏离的:
- (6) 谈判小组认为报价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的:
- (7) 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的。

初步评审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 2.2 谈判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投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一览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 2.3 谈判步骤:

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谈判小组阅读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据此与投标人进行采购文件内容的澄清、修正和谈判,谈判中发现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资料不清晰或造成理解有歧义时,谈判小组准许其在规定时间内做出解释说明,如不及时做出合理的说明,该报价则将会由于不符合谈判的基本要求而被拒绝。

- 2.4、谈判结束后,各投标人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本项目的最终报价。
- 2.5、谈判小组对投标人的最终形成的响应文件、谈判承诺及最终报价等方面进行详细评审。

三、成交投标人

谈判小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四、评审报告

谈判小组依据评审结果出具评审报告。

五、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 5.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投标人与买方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澄清、评价、 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谈判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5.2、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投标人日止,投标人不得与参加谈判、评审的有 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 交投标人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六、报价合理性的判断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附表1)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

项目编号: TAHP-HNH-2019-HT-016/1

序号	审査项目	评议内容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1	供应商资格审查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投标文件的有效 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4	工期	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5	投标文件数量	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6	投标保证金	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7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注: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O"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第五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甲方: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201 年 月 日开标的项目招标结果和有关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的要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严格履行:

第一条 签订本合同的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法规和规章。
- 1.3 本项目采购文件、乙方响应文件和成交通知书。

第二条本合同委托的具体内容

- 2.1 项目名称: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
- 2.2 服务要求及内容: 1、基础资料收集、分析与整理; 2、现场调查; 3、编制《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
 - 2.2.1 成果包括: (1) 《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文本
- ① 规划总论(包括指导思想、规划原则、规划依据、规划目标、规划年限、技术路线等)
- ② 现状分析(包括湿地资源现状及分布、湿地资源利用方向及湿地资源受威胁状况)
- ③ 湿地资源空间布局(按照湿地生态区位、生态系统功能和生物多样性等重要程度,提出重要湿地和一般湿地空间分布等)
- ④ 湿地资源功能区划(充分考虑湿地所处地理位置、地貌类型及水文条件等自然地理因素,通过综合评估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土保持、洪水调蓄等湿地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的差异性及相关性,确定区域湿地生态服务功能空间分布,划分为一级湿地区、二级湿地功能区)

- ⑤ 湿地保护体系(根据生态区位、生态系统功能和生物多样性的独特性与重要性,构建完善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 ⑥ 专项规划(包括湿地保护规划、湿地修复规划、科普宣教规划、科研监测规划、合理利用规划、能力建设规划、环评规划(根据《环境评价法》第八条规定,编制环境影响评价专章)等)

(2) 《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图册

包括区位分析图、生态区位图、水系分布图、湿地资源分布图、湿地珍稀濒危动植物分布图、湿地资源空间布局图、湿地生态功能区划图、湿地保护体系规划图、湿地保护工程规划图、湿地修复工程规划图、湿地科普宣教工程规划图、湿地科研监测工程规划图、湿地工程建设时序规划图等。

2.2.2 服务进度要求:

整个服务期限时间细分为初稿提交时间、送审稿提交时间、评审后依据评审意见修订的时限、终稿阶段。最终完成时间应在服务期限内。

- 2.3 乙方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合同要求完成规划编制工作,并向甲方提交关于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成果文件电子和纸质件各__份。乙方及其规划编制人员应在成果文件和承诺书上盖章、签字,乙方及相关责任人要对其成果文件承担责任。乙方要加强内部质量管理,严格按照有关规范要求,全面收集相关资料,合理分析参数,数据计算要准确,文字表述要清晰,附件附图要齐全。
- 2.4 甲乙双方就本项目实施方案进行沟通、协商,最后由甲方签字确认,乙方按照甲方确认的方案执行。

 - 2.6 规划编制费用及支付进度:
- 2. 6. 1 规划编制费用按此次中标价格执行,规划编制费为人民币____元(大写:)。规划编制费用包括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甲方不另行支付其它费用。
 - 2.6.2 甲方向乙方支付规划编制费用进度:

- (1)第一次付费: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支付规划编制费金额的___%,即___ 元(大写: 整),作为预付款。
- (2)第二次付费(初稿阶段):乙方向甲方提交初稿成果后_____日内,支付规划编制费金额的_____%,即___元(大写: 整)。初稿提交的工作内容为规划的整体思路,供双方沟通明确的发展方向、总体定位、战略思路等大方向内容,同时落实涉及所有工作内容的初步方案。
- (3)第三次付费(送审稿阶段):乙方向甲方提交的送审稿成果内容获得甲方认可后,支付规划编制费金额的<u>%,即元(大写:整)</u>。送审稿成果内容包括本合同所列及的所有工作内容,为按照甲方及政府相关部门对初稿提出修改完善意见进行修改后的成果,可作为规划成果上专家评审会,经甲方和相关专家审定,并获得甲方认可。
- (4)第四次付费(终稿阶段):乙方向甲方提交的终稿成果内容获得甲方认可后,支付规划编制费金额的<u>%</u>,即<u>元(大写: 整),</u>作为尾款。终稿成果是在送审稿基础上,按照甲方及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后并再次获得甲方认可的成果,即本合同工作结束的最终成果。
 - (5) 乙方应提供合法的增值税发票后甲方可支付费用。
- (6)本合同所有款项甲方直接汇付至本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如乙方变更账户需提前十日通知甲方。

第三条 甲方责任

- 3.1 甲方一切权利的实施,须以甲方最终签字确认方案为依据。
- 3.2 甲方有责任于本合同签署后,在乙方签署涉密成果使用保密协议后提供编制所需的资料。
 - 3.3 甲方有责任在调查过程中给予乙方积极配合与支持。
 - 3.4 甲方须按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按时支付服务费用。
 - 3.5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工作,并督导完成。
 - 3.6 甲方要求乙方就公示期间的质询提供修改意见或书面说明。

第四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4.1 乙方应按照甲方签字认可的方案进行调查。

- 4.2 如甲方对最终确认方案做出修改,乙方可以向甲方书面申请调整交付期限。
- 4.3 乙方应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仅用于甲方要求的调查服务,不得外泄或者用作其他用途,若因乙方原因,导致资料丢失或外泄,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给予赔偿并承担法律责任。保密范围包括乙方所有参与本项目或知晓本项目数据及成果资料人员。
 - 4.4 乙方应负责按甲方要求进行工作,以便于甲方使用。
- 4.5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主要义务。
- 4.6 乙方应按照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独立、客观、公正和科学地 完成相关工作并履行义务。乙方应对服务过程和成果的合法性、实用性和时效性 负责。
 - 4.7 乙方应充分以问题为导向,进行市场调查、现场踏勘调研和信息收集分析。
- 4.8 乙方应当采取相关保护措施保障工作人员及项目相关人员的安全,本项目期间发生安全事故的,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负责赔偿。
- 4.9 乙方应依据合同规定的工作内容和技术要求,组织具有相关工作经验及资质的工作人员提供项目服务,向甲方提供项目组人员及其分工负责事项。
 - 4.10 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相应的正规税务发票。

第五条 版权所有

- 5.1 在甲乙双方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责任及义务后,各项资料版权归甲方 所有。
- 5.2 甲乙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将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须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连带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 5.3 乙方应当确保所提供的技术服务及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数据资料、计算公式、测试方法、软件、报表等)不得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益。
- 5.4 甲方向乙方提供任何文件、信息和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规范和测试规范)不构成向乙方转让、授予本项目项下技术服务之外的使用权或其他任何权利。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6.1 在合同签订后,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调查的,需退还 甲方已付的合同款项;已开始调查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结算。
- 6.2 甲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按时支付规划服务费时,乙方提交规划服务成果文件的时间相应顺延。但乙方顺延提交成果的时间不得长于甲方延长支付经费的时间。
- 6.3 乙方提供的服务及成果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修改,修改时间不算入延长期限,直到项目成果质量合格为止,甲方不向乙方支付任何的成果修改费用,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如在要求的期限内成果还是不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的乙方应退回已支付的服务费并承担合同总金额__的违约金。
- 6.4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成果文件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以从未付乙方的服务费中直接扣除违约金,不足以支付的,乙方另行补足;因乙方原因逾期___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按合同总价的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6.5 若乙方提交的成果文件有违规、造假等行为的,或以后查出此类问题的,引发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有权不支付或者追回服务费用,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 6.6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本合同的主要义务进行转让或分包给其他第三方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终止合同,乙方按合同总价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6.7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在终止履行合同之日起 返还甲方已付的所有费用,并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赔偿责任。
- 6.8 因乙方未提供相应的税务发票(提供不合格的发票视为未提供)导致甲方未能按进度付款的,合同约定的期限不变,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6.9 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在提交成果及资料前后,擅自将成果及资料对外公 开、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的,乙方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 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的违约责任,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全部的 损失,如涉及刑事案件的交由相关部门处理。
- 6. 10 如乙方未遵守合同第 4. 3 条要求的保密义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_的违约金。

6.11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第七条合同修改和补充

本合同条款由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通过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形成后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对本合同的条款作出修改或补充。欲对合同条款作出任何修改 和补充,应取得甲乙双方的书面共同确认,并均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表签署补充合同。

第八条 其他

- 8.1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出现的争议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 商不成的,应当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8.2 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拒力因素影响,导致任何一方不能 执行本合同中的部分或全部条款时,遭受不可抗拒力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 供合法证明,对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其应该承担的责任,并可根据 该不可抗拒力的严重程度做出以下选择: 1、顺延项目的完成期限; 2、终止本合 同。不可抗力因素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并且它的发生及后 果是无法避免且无法克服的。
- 8.3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相关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 8.4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由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其余供各相关单位留存备案。自双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 8.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8.6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8.7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九条 提前解除合同

如因上级政府或政策等原因导致本合同约定项目被取消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甲方未支付的经费不再支付,乙方已收取得经费双方按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
 年月日

 详细地址:
 详细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德汇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依法定程 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一致。

账 号:

招标代理机构:	德汇	工程管	理(は	上京)	有限公司	j	(盖章)
法定(授权)代	法人:_					(签章	<u>(1</u>
签订日期:	年	月	目				

备注:该合同仅供参考,具体细节由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具体协商,但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响应文件(封面)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分标或标段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目录

- 1、报价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法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4、响应情况表
- 5、投标保证金
- 6、项目主要人员简历表
- 7、资格审查资料
- 8、其它资料

一、报价函

致: 德汇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根据贵单位<u>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u>(项目编号为 <u>TAHP-HNH-2019-HT-016/1</u>)的报价邀请函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报价单位名称),提交响应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报价截止日期起计算的<u>60天</u>,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报价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即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 保证。
- 5、如果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 义务。
 - 6、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支付本次谈判的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		(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_			
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_		
日期:				

二、报价一览表(第一次)

项目名称: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

项目编号: TAHP-HNH-2019-HT-016/1

供应商名称				
服务期	日历天			
投标保证金	元人民币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第一次报价总额(人民币)	(小写): Y			
	(大写):			
1、是否小微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否()				
2、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否()				
3、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是();否()				

供应商全称: (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注:

- 1、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 2、投标一览表应准确填写,若投标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不符时,以投标一览表 为准。
 - 3、报价中必须包含采购范围内的一切费用。
- 4、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响应谈判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书面提出最后报价(要求现场提交签章齐全的最后确认报价,请响应谈判人提前做好准备)。

二、报价一览表(单独提供)

项目名称: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

项目编号: TAHP-HNH-2019-HT-016/1

供应商名称	
最终报价(人民币)	(小写): ¥元 (大写):元

供应商全称: (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注:

- 1、投标报价时, "最终报价" 栏请先不要填写, 谈判结束后授权代表在响应 文件正本的此表格上填写最终报价;
 - 2、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 3、投标一览表应准确填写,若投标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不符时,以投标一览表 为准。
 - 4、报价中必须包含采购范围内的一切费用。
- 5、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响应谈判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书面提出最后报价(要求现场提交签章齐全的最后确认报价,请响应谈判人提前做好准备)。
 - 6、本表在进行最终报价时单独提供,无需在响应文件文件中装订。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德汇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_(投标人名称) 在下面签字的 <u>(法定代</u>	表人) 姓名:	职务:	代
表本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代表)处	性名:	职务:	为本公
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海南省湿地保护规划 ((项目编号: T	<u> AHP-HNH-2019-H</u>	IT-016/1)
进行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相	目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年月日至_	年」	月日内签字》	有效,特
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	马: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联系电话: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联系电话: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生效日期: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注: 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四、响应情况表

说明: 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书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要求,并对所有要求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u>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无效,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u>

序号	条目号	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4				
5				

供应商名称:	(公章)
被授权人:	(亲笔签名)
注 :	

- 1、此表为表样,投标人必须把采购项目的全部实质需求列入此表,并对实质需求进行逐一应答,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按照采购项目实质需求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响应情况表";
 - 3、请在"投标文件响应描述"中列出所投内容的详细实质需求情况;
-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评委评标时不能只根据投标人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 5、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成交资格。

五、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单复印件。

六、项目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齿	冷		学历						
职	称		职多	斉		拟在本项目任职						
毕业	′学校	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	过的类值	以项目	名称	项目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身份证、毕业证、参与类似项目合同复印件

七、资格审查资料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提供"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并加盖公章];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19 年 1 月至今任 意 1 个月纳税、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颁发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甲级(含)以上资质,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提供资质证书、职称证复印件);
-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函;
- 6、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助于本次投标的其他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
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
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
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
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及服
务,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
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 为J:

注:

- 1、投标人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适用。)
- 2、投标人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3、后附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官网上"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证明 (http://xwqy.gsxt.gov.cn/)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	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	人联合会	关于促进残	疾人
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	通知》(财库	(2017)	141 号)的		单位为符合	·条件
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	:加	单位的	项目采	购活动提供	本单
位制造的货物(由本	单位承担工程	/提供服务),或者提	是供其他残	疾人福利性	单位
制造的货物(不包括	使用非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	立注册商标	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	明的真实性负	责。如有周	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见	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章):		
			H	期:		

注:

-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投标人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